



# THE CITY OF NEW YORK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MENTAL HYGIENE  
紐約市健康與心理衛生局

Michael R. Bloomberg  
市長

Thomas R. Frieden, M.D., M.P.H.  
局長

## **嚴重急性呼吸道綜合症(SARS)**

### **SEVERE ACUTE RESPIRATORY SYNDROME (SARS)**

#### **什麼是嚴重急性呼吸道綜合症(SARS)？**

SARS 是近期在全世界範圍內被廣泛報導的一種呼吸道疾病，其疫情最嚴重的國家集中在東南亞，特別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越南河內、和新加坡。

#### **SARS 是什麼時候被首次發現的？**

SARS 的最早報導始於 2003 年 3 月，當時 SARS 在中國廣東省、香港和越南出現。其後傳播到了其他國家。

#### **SARS 的體征和症狀是什麼？**

如果在去過東南亞被感染地區之後十天之內開始出現症狀，或者在密切接觸了 SARS 患者之後十天之內開始出現症狀，這些人就有可能感染了 SARS，其常見症狀如下：

- 超過 100.4°F 的高燒；
- 出現一個或多個呼吸道症狀，包括咳嗽、氣促、呼吸困難、缺氧(氧含量低)、或者胸部 x 光片顯示有肺炎的徵象。

該疾病在通常情況下會首先表現為發燒症狀，有時伴隨畏寒、頭疼、疲乏、身體疼痛，以及整體不適。在 3 到 7 天之後，患者可能會出現乾咳以及呼吸問題。

#### **SARS 是由什麼引起的？**

SARS 是最近新發現的一種疾病。初步證據表明，SARS 是由某種病毒引起的，但是還不清楚確切病因。疾病控制和預防中心在一些 SARS 患者體內識別出一種新的先前未知的冠狀病毒。為了確定出 SARS 是否由該病毒或者其他病毒所引發，更進一步的研究正在進行之中。

#### **什麼是冠狀病毒？**

冠狀病毒是一組在顯微鏡下呈現王冠狀的病毒。該病毒家族是人類輕度至中度呼吸道疾病的常見病因。這類病毒在一般環境中可以存活 3 小時之久。

#### **SARS 是如何傳播的？**

鑒於 SARS 是一種新的疾病，我們尚未確切瞭解它是如何傳播的，不過似乎需要與 SARS 患者密切接觸才有可能患病。科學家們相信 SARS 的傳播通常是由某個罹患 SARS 的患者在咳嗽或打噴嚏時將產生的飛沫傳播到空氣中並被他人吸入所致。當人們與 SARS 患者密切接觸時，例如與 SARS 患者共同生活的人或者照顧 SARS 患者的醫護人員，這種傳播更為常見。

SARS 也有可能通過接觸某些粘有 SARS 患者分泌物（來自口部或鼻部）的物品來傳播。SARS 患者應在咳嗽和打噴嚏時戴有口罩，經常清洗雙手並且避免與家人混用餐具（叉子、匙子、玻璃杯、碗筷）、毛巾以及被褥。在採用肥皂和熱水加以清洗之後，這些物品可以被他人使用。SARS 患者

請勿與他人混用香煙或者罐裝飲料。

### 誰最容易罹患SARS？

SARS看來最容易傳播給與患者有過密切個人接觸的人群——諸如那些照顧過SARS感染者、與SARS感染者同住、或者直接接觸到SARS感染者的人。患病風險最大的是那些與SARS患者住在一起的人，或者那些在向SARS患者提供醫療救護時未能採取感染控制措施的醫護人員。那些僅僅與SARS患者偶而接觸過的人不太可能會有被感染的風險。

在美國，幾乎所有的SARS患者都曾在近期去過諸如中國和香港這些正在爆發SARS疫情的國家和地區。目前還沒有證據表明SARS已在美國社區內傳播。

### 和SARS患者接觸之後多長時間內會患病？

潛伏期(指從某人首次接觸SARS患者到他/她患病這一段時間)通常為2到7天，但也可能會長達10天。該疾病在通常情況下會首先表現為發燒(>100.4 °F)。

### SARS患者的傳染性(能夠將該疾病傳染給他人)會持續多久？

證據表明，有症狀表現的患者最可能具有傳染性，這些症狀包括發燒和感冒。還不清楚 SARS 患者在症狀出現之後多久，仍有可能會將該疾病傳染給他人。

### SARS 危險嗎？

大多數曾患 SARS 的患者已經病癒，但是有一小部分(小於 5%)患者死亡。該疾病可能對年紀較大者或那些有其他疾患的人士危險更大。

### 紐約市有沒有發現任何懷疑患有 SARS 的病例？

依照疾病控制和預防中心的 SARS 患病標準，紐約市有數位居民被懷疑患有 SARS。這些人士在去香港或中國這些已知有社區爆發 SARS 的地方旅行期間或回家後不久即出現症狀。紐約市這些可疑病例症狀都較輕(典型地只有發燒和咳嗽)都正在康復。欲知每日更新的紐約市可能的 SARS 病例最新情況，請查 DOHMH 的網址。

紐約市健康與心理衛生局(NYC DOHMH)一直在對疑患病例以及接觸患者的家人進行觀察，直到 SARS 患者病癒後的 10 天為止。目前尚無證據表明醫護人員或患者家人受到感染，也沒有證據表明 SARS 在紐約市社區內傳播。

### 如果我或者我的家人近期去過東南亞旅行，我該怎麼辦？

您應當在返回之後的十天之內注意您個人的健康狀況。如果您出現高燒(> 100.4 °F)和咳嗽或者呼吸困難，您應該通知您的醫生或去看急診，並且一定要告訴您的醫生您曾於近期去過東南亞旅行。如果您沒有生病，您就沒有必要一定要留在家裏或者以各種方式限制您的行動。您可以去上班或上學，您的小孩也可以去托兒所或者其他幼兒保育場所。只要您感覺良好，您就沒有必要戴口罩或者去看醫生。

### 去東南亞旅行安全嗎？

目前，沒有專門針對 SARS 的旅行限制。但是，來自疾病控制和預防中心的一則旅行通告**建議**那些準備前往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越南河內、或新加坡等地旅行的人士，如果他們的旅行並非緊要或者可隨意選擇，那麼最好推遲其旅行直至得到進一步的通知。該臨時建議每天都會隨著疾病爆發的進展情況重新評估。該建議不適用於那些僅僅是從這些有疫情的國家和地區的機場過境、而不打算停留的乘客。

那些前往東南亞旅行的人士應對 SARS 的症狀有所瞭解。如果他們出現高燒和咳嗽或者呼吸困難，他們應該立即求醫，並且一定要講明他們曾於近期去過東南亞旅行。目前沒有針對旅行時須戴口罩的建議。對 SARS 以及旅行通告的更新資訊，可以在世界衛生組織的網站 [www.who.int/en](http://www.who.int/en) 以及疾病控制和預防中心的網站 [www.cdc.gov](http://www.cdc.gov) 上找到。

### **我該如何預防 SARS ？**

疾病控制和預防中心已經發佈了防疫指南，說明如何防止 SARS 患者將此病傳染給接觸過他的家人以及如何防止 SARS 在醫院裏傳播。在醫療場所，醫護人員在照顧可能患有 SARS 的患者時，需採取專門的預防措施，這一點非常重要。對其他人士而言，防止 SARS 的最好方法是不要前往已知爆發 SARS 的地區去旅行，除非必須如此。

### **如果我要前往東南亞旅行，我可以服用什麼藥物來預防 SARS 呢？**

沒有，沒有已知的藥物可供您服用來預防 SARS。但是，如果您確實在東南亞時患病、或者在您返回之後患病了，您應該去看醫生，並講明您曾於近期去過該地區旅行。

### **爲了對於防止 SARS 患者進入美國目前採取了那些措施？**

對於乘飛機旅行的人士，派駐在機場的聯邦檢疫人員正著手甄別來自東南亞地區的旅客是否出現 SARS 症狀。另外，健康警示卡也在發放給搭機乘客，囑咐旅客在十天之中留意他們的健康狀況，如果他們出現發燒和咳嗽或者呼吸困難，就要看醫生。這些健康警示卡同時也由主要的船運協會發放給乘坐貨船和遊輪進入美國港口的人士。當乘客或船員被懷疑患有 SARS 時，檢疫人員也會登船檢查。

### **如果我所乘的飛機或輪船上有人疑患 SARS 該怎麼辦？**

港口當局建議所有的乘客及乘務人員在出現 SARS 症狀時就醫問診。（請參見以上一條）

### **有沒有針對 SARS 的治療？**

由於該疾病的確切病因還在調查之中，所以目前還沒有針對 SARS 的已知療法。現已採取了不同類型的治療方案用於罹患 SARS 的病情嚴重的住院病人，包括抗生素、抗病毒藥物以及類固醇藥物，但是得出它們是否有效的結論仍爲時尚早。支持療法，諸如控制發燒或疼痛的靜脈滴注液及藥品，非常關鍵。

### **有任何理由相信 SARS 與生物恐怖主義有關嗎？**

目前所知的 SARS 傳播模式合乎呼吸道傳染病或流感之類疾病的典型傳播方式。患病風險最大的是那些那些照顧患者的醫護人員或者家庭成員或者與 SARS 感染者接觸的家人。沒有證據表明與生物恐怖主義有關。

### **國外對 SARS 採取了哪些措施？**

世界衛生組織和疾病控制和預防中心正在積極對 SARS 病例做出反應並且正在努力查明該疾病的病因。

### **紐約市對 SARS 已經採取了哪些措施？**

紐約市健康與心理衛生局正在與各醫院和醫療機構密切合作，以加強他們對 SARS 的警覺，並幫助他們迅速查明任何在紐約市發生的此類病症。作爲一項預防措施，本局已向各醫院發佈了數份警告，要求他們立即報告任何被懷疑爲 SARS 的病症。所有被懷疑患有 SARS 的患者及其密切接觸者每天都受到關注，直到那些患者病癒之後 10 天爲止。

### **爲什麼紐約市健康與心理衛生局要求各醫院要警惕 SARS ？**

對可能病例及早确诊有助於醫院採取預防措施防止該病的傳播。另外，爲了幫助查明該病的病因，本局將協助醫院向疾病控制和預防中心發送實驗室送檢標本。

### **如果我有疑問或者擔心，可以給誰打電話？**

公眾可致電紐約市健康與心理衛生局，電話號碼是 311。

如需獲知更多資訊，請查詢世界衛生組織的網站 [www.who.int/en](http://www.who.int/en) 或者疾病控制和預防中心的網站 [www.cdc.gov/ncidod/sars](http://www.cdc.gov/ncidod/sars)。

**更新於 4/10/2003**